

徽县文史资料 1987年总8期

目 录

徽县交通运输发展简述……………刘志斌（1）

我在徽县的回忆……………刘中仁（5）

附：徽县重修聚点仓库纪略牌文

抗日战争时期——

我在豫西会战中的几点回忆……………哈中和（31）

徽县交通运输发展简述

刘志斌

徽县位于甘肃省东南部。古时不但是兵家必争之地。也是甘、陕、川的货物集散之处。

清末民初。直到抗日战争开始的一段时间内。商旅不绝于道；过往旅客接近千人。路途歇宿的驮畜有三百多头。肩挑贩运者亦有数十人；仅城关就有十五家骡马、单身客店；四家铁铺。十多家烧酒作坊。五家茶行（代食宿）。十余家中药铺。

由天水经高桥、榆树商运而来的大批青盐、兰州水烟等，返回时装运徽县所产的白酒、铁货（犁铧、锅）和麻纸等；由四川、陕南经白水江、大河店运来的各色纸张、黑白糖、土布、药材、茶叶、香料和宁强火柴等，返回时装运或肩挑金银花、柴胡、花椒等；由武都经成县的红川运来的皮张。当

归和清油。返回时运走铁货和棉花（永宁一带盛产棉花。故由川、陕运来土布换回棉花的商贩也不少）当时的运输工具主要是畜驮、人背和肩挑。

一九三八年十二月华双（华家岭——双石铺）公路通车，徽县境内全长119公里。因抗日前线物资运输紧张。从这里过往汽车很多。其中多系军用物资。故客货运输不能满足群众要求。除沿公路线使用手推车外。大都还靠畜驮、人背的繁重运输。随着华双公路的建成。沦陷区的人民（河南、湖北、安徽等省）逃迁来徽。经商谋生。使徽县经济和文化教育事业得到了一定的发展。

一九三八年国民党政府偏安重庆后。为打通西北通往西南的交通运输线。曾拨款四十万元责令徽县修通徽白（徽县至略阳白水江）公路。一九四三年秋。全线基本完成。即将举行通车典礼时。一场

特大洪水冲毁了沿河路基。从此再未进行修复。

建国以来，徽县的交通运输发展很快。现在公路四通八达。境内有：宝成铁路经谈家庄至于关两个乡镇，全长26公里。干线公路两条（华家岭至双石铺、江洛镇至武都），全长108公里。县、乡公路五条，125公里。专用公路三条62.5公里。乡、村公路92条，全长67.9公里。全县18个乡镇249个行政村中有237个行政村和994个自然村通汽车。基本上形成了公路网。随着交通事业的发展，运输工具也发生了根本的变化

八十年代初，由于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、方针和政策，工农业生产迅速发展，城乡贸易、物资、供销都有较大增长，承担主要运输的汽车（包括客车）由1981年的86辆，增加到1987年的281辆；短途运输

的大、中、小拖拉机由1981年的154台猛增到1986年的1378台，促进了城乡商品经济的发展。

徽县运输事业的发展，群众形象地总结为：四十年代，一个轮子转（指手推车）。五十年代，两个轮子转（指马车和架子车）。六十年代，三个轮子转（指手扶拖拉机）。七十年代四个轮子转（指乡村汽车）。

现在，少部分边远山区，畜驮、人背、肩挑还起着一定作用，还有待于今后的逐步完善。

我在徽县的回忆

刘中仁

我是一九四四年七月到徽县当的国民党政府县长。一九四九年离任的。现将四年来的主要作为回忆列下：

一九四四年秋，陇南十县（天水、西和、礼县、秦安、武山、通渭、甘谷、徽县、成县、清水），各出不同的民工，协修宝天铁路土方，所需食粮、菜金，全由国民政府交通部拨给。工期一年。如提前完工，仍如数拨给。时，徽县月出民工七百人。由于提前竣工，故节余粮三千八百石，款二百多万元。那时，参加修路的各县，都因提前完工而获得不同数目的节余粮款。但均以修建购置为名被县党部、县政府、三青团、参议会进行瓜分了。而我作

为当时的县长，不忍将百姓用血汗换来的粮款进行瓜分。故提议成立“徽县地方建设委员会”，专管这项专款。具体开支要经国民党县党部、县政府、三青团、参议会联席会议研究决定。我在徽县期间创办县立中学，修校舍，教育补助，修桥、修道路，救灾、办理地方公益，接待过境青年从军、支付抗战时期的一切费用……全部动用这笔节余粮款，没有另向民众摊派。我离任时，尚有余粮八百石，听说解放时，用于支前了。

我到徽县，鉴于乡镇摊派繁多，弊端丛生，便制定了“乡镇临时费管理办法”，规定各乡镇每月的额外开支，必须月初作出预算，然后凭县上印发的三联收据收款。收据写明：（1）本月乡镇临时费预算数。（2）某保分担数。（3）某甲分担数。（4）某户交纳数（贫户免交）不给收据。百姓有

权拒付。三联收据。一联交纳款人。一联乡镇存查。一联报县政府核转参议会核销。这样。防止了滥摊乱派。减轻了百姓负担。加上地方上不少用款是由协修宝天铁路节余粮款开支的措施。徽县百姓的负担轻于邻县。故邻县百姓迁入徽境者。时有所闻。对乡镇临时费的收缴。我在每次下乡时。总要检查执行情况。以免流于形式。

我于一九四四年秋接任徽县县长后。正值征粮时节。一天我参与缴粮的人群中。察看收粮情况。见到百姓在交粮过斗之后。对撒在地上的粮食。不收而去。经询问方知这是“土粮”。土粮不准百姓拿回。由收粮人员扫回私分。我即命仓库负责人购买几个蒲篮里过斗。把过斗撒下的所谓“土粮”。统由百姓带回。不准再留“土粮”。翌日。我又混入交粮人群之中。察看执行情况。看到剥削成性的

收粮人员，仍不让百姓带回土粮。我即举起手仗劈头盖脸的把仓库主任何党打了一顿，并当众宣布。你们回去向大家讲：“以后收粮人再敢阻止交粮人收回土粮。谁都可以打。打出乱子是我的。你们如果不便打。可以把他拉到县政府。由我来收拾他。”之后便邀请地方公正士绅。组成了粮食监察委员会由委员轮流到场监收粮食。监察委员不到场。不准收粮。从此根除了收粮人员私分“土粮”的积弊。

国民党政府的县田粮处处长。均由县长兼任。一九四五年秋。田粮处副处长巫剑霞拿一张二百多石的拨粮通知单。对我讲：“这是省上按照余粮提奖办法奖给你的余粮。”我问：“何来余粮？”巫答：“是仓里剩的。”我说：“这明明是大斗收小斗发克扣老百姓的血汗。这种粮我不要。而且这样做。无疑奖励高收低发。以便从中提取更多奖粮。”

巫说：“那怎么办？”我说：“徽县收的粮食，大都存放在破旧的庙宇之中，损耗颇大。我提议，包括我和副处长以下所有得奖人员，共计提奖余粮五百多石，统统捐给地方，修建一座储粮大仓库。经过协商大家同意了。之后，立即备料动工，在城隍庙院内建成了一座容万石粮的聚点仓库，至今还在使用。为了保证仓库质量，当时还邀请地方公正人士组成了县仓建修委员会，赞助进行。

大土豪马汉三是县参议员，胁官压民，强买民宅，大力支持贩运毒品，从中渔利。一九四四年三月百垭梁发生抢劫汽车案，被抢后，司机从汉中打来电话给徽县政府，后将司机带来县上审讯，获悉此案与马汉三有关。遂电请省主席谷正伦批准进行逮捕。捕后从马身上搜出大烟和金条。当时除大烟没收外，金条两个由其子领回。

我逮捕马汉三的时候。他竟指使党羽鼓动裹胁民众三百多人，进攻县政府。那时驻军王营和县自卫大队、警察局官兵，都严阵以待，并准备在其逼近县政府时，开抢射击。我说：“绝不能这样做，但也不能让受蒙蔽的民众攻进县政府。等他们靠近时，朝天鸣枪，吓退了事。”果然，枪声对空一响，民众纷纷逃散。天水专员胡受谦闻讯，立即赶来处理此事。不久，便密电让我把马汉三押解天水专署，然后由专署解送甘肃省保安司令部判马徒刑三年，保外服役。这是国民党上级政府无理无法的和稀泥作法。但是我在徽县任县长期内，马汉三没敢再出头滋事。我离任后，胡晋一到任，马又重新抬头，和胡勾结一起，继续危害民众和中共地下党员。在我逮捕马汉三之后，马和他的党羽纷纷写诉状，印传单，以“欺回灭教”的罪名，向国民党上级和马

步芳、马鸿逵、白崇喜等处诬告我。我以“为民除害不惜身殉”的决心，顶住了这些指控。

杨怀青也是徽县的一个恶霸。我到徽县时，他是县三青团干事长兼县财监会主席，颐指气使，不可一世。杨住徽县峡门镇，他家佣的一个伙计，一直在镇公所领取薪水。该镇长对我面报后，着即停发并宣布废除为私人干活。公家付薪饷的这个陋规不久，不少民众向我控诉杨怀青贪污运陕军粮费若干万元的事实。查证无讹后，立即加以逮捕。抗战时期，国民党政府规定，贪污、烟毒、盗匪案件，一律由县长兼军法官管辖处理。我本拟从重办杨，可是就在此时，又有新的规定，县长兼军法官只能办理烟毒和盗匪案件，所有贪污案，一律移送地方法院。这时，我只好将杨案移送法院处理。时隔不久，法院廖院长来向我谈：“杨怀青愿意出钱修复

徽县破烂的监狱和看守所，打算把他放出来。”我说：“如果刑法有‘花钱赎罪’的规定，你可以依法办事，用不着和我商量；如果没有，你敢非法的放，我就可以合法的抓。而且还要告你放纵罪犯的状。”在这种情况下，法院不得不判处杨怀青有期徒刑七年。又过了一个时期，法院以“监狱协修委员会”的名义，召开会议。委员有我和地方各单位的负责人，廖又提出了杨怀青愿意出钱修监狱，想准保外的意见。我说：“你廖院长想把非法的责任扣在大家头上，办不到！我声明退席。”就这样，与会者相继退出会场。这一花招，也未得逞。一九四八年秋，县参议会开会的时候，参议员约二十多人，到县政府找我商量，想准许杨怀青保外服役。我问：“杨的贪污案办错了没有？应不应该办？”他们说“没办错，应该办。”我说：“参议员是代

表民众利益的。为什么今天竟然给残害民众的贪官污吏、土豪劣绅讲情呢？恕我不能苟同。而且本案是法院处理的。你们去和法院交谈好了。”众议员们就这样的尴尬地离去了。所以我在徽县期间，杨怀青始终未能出狱。胡晋一时期，杨又逍遥法外了

自从惩办了这两个头号土劣之后，其余为非作歹之徒，行迹也有所收敛。

新中国成立后，大土劣马汉三、杨怀青于一九五一年先后被徽县人民政府处决。

一九四四年，配合地方人士创办了徽县中学（初中），办学经费主要由协修宝天铁路节余粮款内开支。初任校长周少珊。一九四七年周被选为“国大代表”后，国民党省政府命令我兼任该校校长。我离任时，又推荐刘宗向继任校长。县立中学开办不久，迁驻徽县的四存中学，校长是张阴梧。国民

党省政府电令我将县中交由张阴梧接办，被我坚决拒绝。日本投降后，四存中学撤回河北省，此事乃寝。

一九四七年冬，国民党省政府令修徽县江洛镇至成县县城一段公路，因为地跨天水、武都两个专区和徽、成两个县，决定各按辖境，征工分修，全路则由武都专员丁玺督工。修至旧历年关，尚未完成，出工的乡镇长来向我讲：“年关在迩，民工要求收工过年，年后再修。”我说：“完全可以。”不料收工时，丁玺反对说：“不完工，年三十也要修。”乡镇长电话问我“咋办？”我说：“马上收工，过了正月十五再修，责任我负。”收工后，丁玺向省政府告我不听指挥，省府来电责问，我据理呈复，省府以“准予备查”的批复了事。解放后，残暴成性、罪恶累累的丁玺被人民政府处决了。

抗战时期，徽县是通川陕的要道。军队和接送新兵的，来往不绝。每当过境，总要人、要牲口。为了运输东西，百姓苦之。为此，特提经联席会议（党、政、团、参）决定，原协修宝天铁路余款里拨钱，买了一批架子车，分发给沿途各乡镇作为文差之用，从而减轻了民负。还从减粮、减兵、严管征兵抽签制度等方面，尽力减轻民负。

一九四四年的中秋节，龙池乡乡长刘浩用背屨背了些节日礼品送我，当即被坚决拒回，并在乡镇长会议上对大家讲：以后任何人不要给我送任何东西。谁要再送，我就以以下三种原因来解决：（一）你收老百姓的东西多，给我送个小头，好堵住我的嘴免得我责备你们。（二）你有贪污行为，给我送些东西讨好于我，免得查办你。（三）先给我送些礼品，为日后升迁创造条件。你要不怕我追查，你就送嘛。

我还在一次乡镇长会议上讲：你们大家想贪污可以。可是你们先要看看我若是贪污一文钱。你们可以成千上万的贪污。我不敢把你们怎么样。我若是分文不沾。你们如果贪污。你就小心。一经查出绝对没有你的好下场。会后。过了几天。麻沿镇来人对我讲：镇长李友桐不见了。那时。我还不知道他有贪污行为。经查才知是畏罪潜逃了。一九四八年教育科长杨作梁因贪污教师粮。被我逮捕。未给法办。我就离任。以后如何处理。我就知道了。

还有一次。我到田粮处按照名册认识一下职员。经问“册子上的李武承何以不到？”有人答称：“李是八战区司令长官部参谋兼省保安司令部参谋。常驻临县。是田粮处的挂名职员。从来不上班。月终只领薪饷。”我说：“岂有此理。现在就对他停职停薪。”接着。我对李的问题继续作了调查。查